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謝承祐
電話：03-3322101#7417
電子信箱：yu112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月18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2000497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20004975_ATTACH1.png)

主旨：轉知本市立圖書館辦理「自圓奇說」客語桌遊體驗教學活動，請貴校鼓勵親子踴躍報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立圖書館112年1月12日桃市圖知字第112000039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訂於112年2月19日至3月11日於本市市立圖書館龍岡分館、中壢分館、紅梅分館和龍潭分館辦理5場次，並為鼓勵民眾參與，全程參與該場次活動的每一家庭即可獲免費贈送一組《自圓奇說》桌遊，報名時間自即日起至額滿為止，請於該館官網報名（網址：<https://reurl.cc/eWKNjj>）。
- 三、檢附宣傳海報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小

副本：電
交
2023/01/18
10:43:43
文
章

